

# 关于开展2026年常州大学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校级重点团队立项申报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各校级学生组织：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青年学生上好“行走的思政课”，在社会大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校团委决定开展2026年常州大学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重点团队立项申报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主体

常州大学在校学生

## 二、活动内容

坚持突出实践主题，围绕主题安排实践内容，结合学校实际，主要围绕以下内容开展实践活动：

**聚焦红色基因传承。**坚持把红色资源利用好、把红色传统发扬好、把红色基因传承好。持续深化“四史”宣传教育，以纪念建党105周年、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为重要契机，依托各地红色资源，组织青年重走红色足迹，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做好红色故事宣讲，在寻访实践中厚植家国情怀，坚定理想信念、勇担时代使命。

**聚焦理论普及宣讲。**组织大学生走进基层、边远地区、社区、农村、军营等，以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学生寄语、给青年

学生回信、《论党的青年工作》《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第一、二卷）等为主要内容，精心设计开展有内涵、接地气、聚人气的宣传教育活动，开展面对面、小范围、互动式宣讲，用“青言青语”讲透创新理论、讲好发展成就、讲清形势任务、讲明发展前景。

**聚焦发展成就观察。**聚焦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以中国大地为课堂，以脱贫攻坚重大历史性成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成就等为现实教材；围绕宣传“十四五”成就、解读“十五五”纲要等内容，面向基层群众和青少年开展小规模、互动式、接地气的宣传宣讲。组织大学生在国情考察、社会观察、调查研究、学习体验中了解国情社情民情，感受全过程人民民主生动实践。

**聚焦服务党政大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给谢依特小学戍边支教西部计划志愿者服务队队员回信精神，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引导大学生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贯彻落实中央西藏工作座谈会、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引导大学生争当民族团结进步的宣传者、示范者和践行者，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聚焦科创领航实践。**鼓励实践团队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立足实体经济根基，紧扣常州“1028”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发展大局，调研科技创新与产业

升级的前沿阵地，围绕人工智能、智慧农业、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领域，考察新质生产力对高质量发展的推动效果，通过问卷调查、线下走访、座谈等方式开展调研，为企业现代化发展提供对策建议，为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聚焦就业实习实践。**围绕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依托“三下乡”“返家乡”和江苏省“社区有我·青春报到”“青年实干家”等项目，组织大学生深入地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一线岗位承担具体工作，参加与专业方向匹配的企业实习工作，担任乡镇团委及村、社区等基层团组织的兼职干部，到科技部门、科研机构、高新企业进行就业见习、实习实践等，引导学生树立正确择业观、就业观，提高社会化能力和就业能力。

**聚焦基层志愿服务。**关注基层治理和社会工作需求，组织青年团队投身公益托管、伙伴计划、暖新周末班等民生实项目，动员大学生积极投身“美丽中国·青春行动”，参与“保护母亲河”行动、“三减一节”“垃圾分类·青春助力”等活动；推进青年志愿者服务社区行动，深入实施江苏省“手绘乡村·青春行动”专项实践，组织动员大学生在助老助残、关爱青少年、基层社会治理等领域实施“小而美”的常态化、专业化、项目化志愿服务项目，引领大学生在大型赛会等志愿服务中贡献青春力量。

**聚焦“寻访校友，爱校荣校”实践。**以“情系母校，奋进常大”为主题，开展校友校史寻访，母校回访等活动。收集优

秀校友就业创业典型，引导学生认识社会、服务社会，增强校友的榜样示范引领作用；收集校友对学校人才培养、就业创业等工作的建议和意见，为学校人才培养提供参考；通过走访母校、师生座谈等形式，介绍学校的办学特色、专业设置、就业去向等，展现学子风采，宣传责任文化，讲好常大故事。

（具体活动主题及内容以上级团组织发布正式文件为准）

师生团队可根据以上选题方向，紧密结合自身学科专业，突出工作特色，找准“小切口”展开“大纵深”。在制定具体实践方案的过程中，可同时结合团中央、团省委及其他专项活动要求，细化实践主题，开展好“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

### **三、申报要求及方式**

学生可自由组建实践团队，鼓励跨学院、跨学科、跨专业组建团队，团队集中参与实践学生人数原则上应达到7人以上，实践时长原则上不低于7天；按照要求填写好《社会实践重点团队申报书》，团队负责人所在学院负责对团队进行审核，校团委牵头组织材料审查、立项答辩等评审论证工作，围绕实践团队和实践项目的可行性、实效性、创新性等确定校级重点团队，给予相应的支持和立项推荐。

校级重点团队根据项目评审情况分为立项资助和立项不资助。立项资助分一般资助和重点资助，一般资助为每个团队500元，约立项20个团队；重点资助为2000元，约立项10个团队；立项资助的团队，团队负责人所在学院应按资助金额1:1配套支

持。立项不资助团队，学院按实际情况予以支持。实践团队指导教师负责对经费使用进行全程监督。各社会实践团队要厉行勤俭节约的原则，遵守财经纪律，规范合理使用经费。

特别注意：建议每个团队只申报一个项目，每个团队成员只参与1个实践团队。若因团队或个人同时申报多个项目而影响项目落地进程，则视情况取消项目立项，追回支持经费。

#### **四、立项工作安排**

##### **1.宣传动员（5月下旬）**

各学院团委面向各级学生组织和全体同学宣传社会实践活动，做好重点团队的规划和培育，广泛开展招募工作。

##### **2.团队立项申报（5月29日前）**

各实践团队按照文件要求，选择适合的主题，填写校级重点团队立项申报书（附件1）。

##### **3.立项答辩（6月上旬）**

申请立项资助的重点团队进行现场汇报，校团委邀请相关领域专家进行评分。

##### **4.开展实践及宣传（6月—8月）**

各团队按计划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 **五、结项要求**

社会实践项目立项后，实践团队应认真组织实施；实践期间，应及时报送简报，积极向新闻媒体投稿；活动结束后，各团队要及时整理活动资料和典型案例，提交高质量实践报告等

其他实践成果，积极参加各项总结考评工作。校团委负责组织总结考评。重点团队结项要求如下：

1. 结项申请表（实践报告）1份。

2. 实践简报一篇。

3. 公众号推文投稿不少于1篇：以照片、视频等方式记录社会实践活动的重要环节，加上文案编辑成推文形式，在实践中或实践结束后向校团委投稿。

4. 活动照片5-10张：要求单个照片原图文件大小在1M以上，每张照片的文件名为照片注释：要有集体照、现场活动照、特写照。集体照中要有横幅、实践旗帜等。现场活动照要主题突出，背景能反映实践地点，能清晰看到校徽、三下乡等标识；特写照需要反映活动主题或意义深刻的镜头。

5. 县区级（含）以上媒体报道两篇（**立项资助团队需完成**）：刊登新闻的网站、出版物、公众号等媒体的主办单位需为政府、事业单位及各类新闻单位等。媒体报道在互联网新闻信息稿源单位名单上发布的，一篇即可（中青网三下乡板块需两篇）。

6. 视频不少于1个（**重点资助团队需完成**）：拍摄实践活动精彩瞬间的创意短视频、总结视频，视频随附的文字要对实践活动作简要介绍，不可用电子相册（仅有照片播放）视频替代。

团队应对照申报书中预期成果，按时完成实践活动，未达

到预期成果，或与结项要求不符的团队，取消全部资助；未完成实践的团队不予参评各类社会实践表彰。

## 六、工作要求

1. 提前谋划部署，精心组织发动。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加强统筹、周密部署，建立健全组织领导机制和责任落实机制。要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结合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大力整合资源，结合特色、发挥优势、丰富内容、务实推动，不断总结提炼出实践育人工作中的突出成效和亮点，形成“一院一品”的工作格局。

2. 加强专业指导，提高实践质量。各学院选派党政干部、专业教师、辅导员等作为指导教师随队指导学生研究真问题、真研究问题，切实提高学生调查研究能力和调研报告质量；学院团工作负责人至少担任一个重点团队指导教师，并指导团队开展高质量的实践活动；加强“区域共建、资源共享、项目共办、互助共赢”校地联合育人模式，推动基层团支部与地方基层团组织结对共建。

3. 加强安全保障，守牢风险底线。所有团队应在实践开展前签署暑期社会实践安全承诺书，自觉遵纪守法，强化风险防范意识，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实践期间，实践团队要加强安全管理，做好安全应急预案，充分研判天气变化和自然地质条件等，安全有序地开展社会实践活动，遇到突发情况及时与指导教师取得联系。

4. 加大宣传力度，推动成果转化。各学院要积极协调新闻媒体，拓宽宣传渠道，创新宣传形式，利用好微信、短视频等新媒体平台，对社会实践各阶段进行宣传和互动，及时掌握网络舆情，把握青年学生思想导向，做好思想引领工作。要做好活动总结、选树宣传典型、研讨交流等工作，及时将好的经验做法提炼固化为工作路径。要努力推进社会实践成果培育转化，引导广大师生将社会观察、调查研究和感悟思考等成果转化为建设性意见和举措。

5. 各申报团队填写好校级重点团队立项申报书后，交至团队负责人所在学院团委，各学院团委完成推荐后，于5月29日（星期五）中午12点前将申报书Word电子版与签字盖章版Pdf提交到在线表格中（另行通知），纸质版各学院自行保存。每个学院限推荐立项资助与立项不资助团队各三支。

联系人：吴炳辉

电 话：0519-86330190

附件：2026年常州大学暑期社会实践校级重点团队申报书

共青团常州大学委员会

2026年5月22日